



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
GENERAL

A/10477
11 December 197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届会议
议程项目 83

新闻自由

第三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：塞凯拉·卡宁达夫人（扎伊尔）

1. 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九日，大会在第二三五三次会议上，将题为“新闻自由：
(a) 新闻自由宣言草案；
(b) 新闻自由公约草案。”的议程项目 83 分配给第三委员会。
2. 委员会收到一份载有关于该项目的背景资料的秘书长的说明 (A/10149)。

A/C.3/L.2204 决定草案

3. 关于这一项目，法国提出了一个决定草案 (A/C.3/L.2240) 如下：
“大会由于缺乏时间，未能审议议程项目 83，决定将题为‘新闻自由’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。”
4. 委员会未能审议该决定草案。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五日，在第二一八一次会议上，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议，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该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，以便斟酌情形优先给予审议。

75-28713

第三委员会的建议

5. 第三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：

“大会决定将题为‘新闻自由’的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，并斟酌情形优先给予审议。”